

第五節 研究限制

本研究可能因部分因素產生使用上限制，茲分述如下：

- (一)在研究對象上，本研究為配合九年一貫人權教育綱要，所探討的教科書內容僅限於研究範圍所研究之一、二、四、七年級，不適宜對其他版本之國中小教科書做過度的推論。
- (二)研究報告撰寫亦僅就九十一學年上學期審核通過的教科書做分析與詮釋，並就人權教育內容分析情形加以呈現。
- (三)研究人員本身方面，限於主觀的想法，雖有其他資料加以輔助，仍可能因本身能力與知識限制等因素，致使研究的結果受到影響。
- (四)教科書內容方面，本研究係以四種版本教科書為主體，所得結果亦不宜對其他出版公司之教科書做過度推論。
- (五)本研究之內容分析僅限於課本、習作為主、指引為輔。而國民中小學教師在教學現場正式課程所進行之人權教育活動皆為內容分析所不能觸及與觀察之部分。
- (六)本研究針對人權教育概念檢核，以出現次數的數量為主，對於課程內容僅能以教材呈現描述的事實加以分析，而無法進一步探討教材實施的情況、情境脈絡與潛在課程的影響，所以對於課程實施面不加以過度推論。